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第一期）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Topsperty Securities Co.,Ltd.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二〇二二年四月



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施特”、“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倍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倍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发行上市的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服务会计师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目前双方已经完成相关工作的交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开展辅导相关工作。变更后，辅导工作涉及的证券服务机构为德邦证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邦证券成立了辅导小组，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为严强、刘平、肖立伟、李俊、吕程、潘鑫馨、戴祎、林向葵、吴过、龙家圆。辅导小组成员较提交辅导备案申请时发生了变化，具体为：龙家圆于2022年2月10日入职德邦证券，开始参与本项目的辅导工作。

新增辅导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附件。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2021年12月1日至本报告签署日（以下简称“本辅导期”），德邦证券会同会计师和律师对倍施特开展了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采取了多种辅导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专项问题讨论、实地走访、日常答疑、资料收集整理、相关人员访谈、中介机构协调会等。因全面深入尽职调查和申报准备工作所需时间较长，以及尚有部分问题在整改完善中，导致整体辅导周期较前期计划有所延长。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通过现场尽职调查了解倍施特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整理历史沿革、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等重要事项的相关资料。同时，对上述材料进行审阅和整理，后期将继续以专项问题解决建议的方式，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2、辅导机构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银行流水开展核查工作，检查公司内部资金管理控制是否健全有效，是否存在体外资金循环、资金的异常流转和波动以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异常资金往来等情形。

3、德邦证券不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改善规范运作，并取得了持续良好的效果。

4、辅导机构通过对公司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公司基本情况、行业发展现状、前景、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规范运营情况，核查公司与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交易等情况。核查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或处罚行为。

5、辅导机构会同律师协助公司修订完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相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环境。

6、针对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德邦证券向公司详细介绍了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向安排提出了建议，协助公司制订募集资金投向计划。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德邦证券统筹安排下积极参与辅导工作，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合规情况，通过组织自学、问题诊断与专业答疑、案例分析等多种辅导方式对倍施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辅导。



（五）本期辅导发生的重大事项

1、董事会成员新增独立董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倍施特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任命唐英凯先生、周静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均为第三届董事会届满，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新任独立董事人员履历如下：

唐英凯，男，197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职于吉林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0 年 6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职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职于四川大学商学院，任副教授；2012 年 2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职于美国康奈尔大学，任访问学者；2013 年 2 月至今任职于四川大学商学院，任教授。曾担任四川省有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独立董事、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独立董事。现在任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独立董事、四川绵竹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独立董事、四川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思睦瑞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中海路德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环美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全时云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静，女，198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职于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任讲师；2012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职于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任副教授；2022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任教授。现在任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独立董事、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独立董事、泰国兰实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及中国国际学院客座教授。

2、董事会成员变动

公司董事倪婷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收



到辞职申请，辞职已生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起人股东上海科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由周世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其余董事不变。

2022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2022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此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即2022年3月16日，周世伟先生董事任命生效。新任董事人员履历如下：

周世伟，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南加州大学，研究生学历。1999年8月至2001年5月，任职于STV Incorporated，任结构工程部工程师职位；2001年5月至2002年3月，任职于Leslie E. Robertson Associates，任结构设计部项目工程师职位；2002年5月至2003年8月，任职于STV Incorporated，任结构工程部工程师职位；2005年10月至2006年9月，任职于Rexford Industrial，任投资部分析员职位；2006年10月至2008年12月，任职于Green Street Advisors，任Associate；2009年1月至2015年9月，任职于Manning Napier Advisors，任Senior Associate职位；2015年11月至今，任职于Trip.com Group Limited，任战略投资部副总裁职位；2021年11月至今，任上海科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携程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因公司自身发展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解除合作关系。2022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2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提供审计服务并参与辅导相关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独立董事问题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三十一条规定，鼓励挂牌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4.1.22 上市公司应当设立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人数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其中一名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 2 名独立董事的聘用。

2、劳务派遣

辅导对象存在聘用劳务派遣员工的情形。上述劳务派遣员工主要岗位为车站自助机购票引导及日常维护等非核心岗位。报告期内，发行人劳务派遣员工占比存在超过 10%的情况。

针对劳务派遣问题，公司一方面根据实际需求扩大新员工招聘，另一方面通过劳务外包等形式替代劳务派遣。后续公司将进一步降低劳务派遣人数。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对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完成了 2 名独立董事的任命，但与上市公司相比，辅导对象治理规范程度仍有提升空间，辅导对象的内控制度及其他相关制度尚需根据相关政策法规的修订持续进行健全和完善。

公司由于在多地开展用车业务的需要，公司现有分支机构较多，截至目前，公司拥有 7 家全资子公司、6 家控股子公司、1 家联营公司以及多家分公司。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用车业务仍在继续拓展，未来几年内需在其他区域设立更多的分支机构，业务快速拓展的同时对公司的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不能对分支机构进行有效管理，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尚需不断完善内部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提高管理水平，加强对分支机构的管控，有效组织业务开展。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德邦证券全体辅导人员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认真开展对倍施特的辅导工作。下



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主要包括：（一）结合前期尽职调查，进一步完善法律和财务核查工作，跟进公司内控管理；（二）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对辅导对象可能存在的其他不规范问题提出整改意见，督促辅导对象及时整改；（三）传达最新的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加深辅导对象对上市最新法规及监管要求的理解。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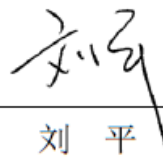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倍施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备案报告（第一期）》之签字盖章页)

辅导人员签名：




严 强



刘 平



肖立伟



李 俊



吕 程



潘鑫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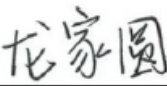
戴 伟



林向葵



吴 过



龙家圆



2022年04月13日



附件：

SAC 中国证券业协会 Securities Association of China		自律 服务 传导 self-regulation service communication			
登记基本信息					
姓名	龙家圆	性别	女		
执业机构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编号	S0120122030033		
执业岗位	一般证券业务	学历	本科		
登记日期	2022-03-03				
登记变更记录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执业机构	执业岗位	登记状态	离职登记日期
S0120122030033	2022-03-03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正常	

